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集团”）持有公司 94,736,09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1.01%。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电子集团因偿还质押借款及自身经营发展需要，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017,769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收到控股股东电子集团出具的《关于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联创光电股份计划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 /
持股数量	94,736,092股
持股比例	21.0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40,325,717股 非公开发行取得： 20,670,000股 行政划转取得： 32,766,375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974,000股

注：上表中数据截至 2026 年 1 月 15 日，表中“当前持股股份来源”中各类来源的股份数量均包含了自该类来源股份上市后历年送转股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9,017,769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9,017,769 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2 月 9 日～2026 年 5 月 8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因偿还质押借款及自身经营发展需要

注 1：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注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202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减持计划中通过大宗交易所转让的股份，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所受让的股份。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减持期间内，电子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严格督促相关股东

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